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ac 融創中國
SUNAC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18)

**復牌指引
及更新資料**

本公告由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復牌指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復牌指引（「復牌指引」）：

- (i) 刊發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未刊發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修訂；
- (ii)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
- (iii) 向市場公佈所有重大信息，以供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

聯交所指出，本公司須滿足復牌指引、對導致其暫停買賣的事項作出補救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方可獲准恢復其證券買賣。就此而言，本公司負有主要責任制定復牌計劃。聯交所進一步指出，倘本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其可能修訂或補充復牌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 (1)條，聯交所可將已連續暫停買賣18個月的證券除牌。就本公司而言，18個月期限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屆滿。倘本公司未能補救導致其暫停買賣的事項、履行復牌指引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前恢復本公司之股份買賣，則上市科將建議上市委員會開展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的程序。根據上市規則第6.01及6.10條，聯交所亦有權於適當時候縮短特定補救期。

本公司正採取適當措施以符合復牌指引及相關上市規則，並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讓公眾知悉最新進展。

更新資料

業務運營

二零二二年一月至五月，本集團累計實現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987.8億元，累計合同銷售面積約740.1萬平方米，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三月四日、四月六日、五月五日及六月六日的公告。本集團將持續專注於物業項目的竣工交付及銷售業績的提升，保證本集團的業務穩定及可持續運營。

債務解決方案

本公司正積極制定有利於所有利益相關方的債務解決方案，並已委任財務顧問及法律顧問以協助評估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及流動性狀況。本公司及財務顧問一直與相關債權人保持積極溝通，以期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就債務解決方案達成共識，目前相關工作正在有序推進。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的規定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二零二一年度業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本公司正在委任新核數師，新核數師的委任將於其完成內部程序後生效。本公司將與新核數師釐定審核時間表，並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的規定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的公告。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證券持有者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宏斌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孫宏斌先生、汪孟德先生、荊宏先生、遲迅先生、田強先生、商羽先生、黃書平先生及孫喆一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竺稼先生、馬立山先生及袁志剛先生。